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年产 20000 套件热挤压五金模具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池州市汇泽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0 年 4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20000 套件热挤压五金模具项目		
项目代码	2103-341702-04-01-301872		
建设单位联系人	曾力	联系方式	13758281207
建设地点	安徽省（自治区）池州市贵池区县（区）清溪大道 200 号		
地理坐标	（ <u>117 度 56 分 69.86 秒</u> ， <u>30 度 71 分 47.94 秒</u> ）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其他设备专用制造 C3599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二、专用设备制造 35 “70 环保、邮政、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中“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除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池州市贵池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总投资（万元）	2000	环保投资（万元）	14
环保投资占比（%）	0.7%	施工工期	/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30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p>其他符合性分析</p>	<p>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p> <p>根据《国务院关于发布实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的决定》国发（2005） 号文，对照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不属于其中限制类和淘汰类，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可视为允许类项目，同时对照《安徽省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年本）》可知，本项目也不属于其中的限制和淘汰类建设项目之列，可以视为允许类项目。因而，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安徽省的相关产业政策。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p> <p>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安徽省的相关产业政策。</p> <p>2、选址及规划用地符合性分析</p> <p>年产 20000 套件热挤压五金模具项目位于池州市贵池区清溪大道，项目东侧为栖云路，南侧为乌沙路，西侧为清溪大道，北侧为无名路。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本项目位于池州市贵池区工业园区，用地属于工业用地范围，土地证编号池土国用（2009）第 1604315976 号，详见附件 5，因此用地符合规划。</p> <p>3、项目“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三线一单”是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将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落实到不同的环境管控单元，并建立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的环境分区管控体系。“三线一单”是推动生态环境保护管理系统化、科学化、法治化、精细化、信息化的重要抓手，是推进战略和规划环评落地、环境保护参与空间规划和优化国土空间格局的基础支撑，是实施环境空间管控、强化源头预防和过程监管的重要手段。</p> <p>（1）与生态保护红线相符性分析</p> <p>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发布安徽省生态保护红线的通知》（皖政秘〔2018〕120号）及附件《安徽省生态保护红线》、以及《池州市生态保护红线》，本项目位于池州市贵池区内，项目不在</p>
----------------	--

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见附图六），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生态保护红线要求。

（2）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区为环境空气二类功能区，需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纳污水体九华河和附近长江水质需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要求；声环境功能为3类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中3类标准。

根据池州市环境保护局发布的《2019池州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2019年，池州市城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为76.9%；六项污染中PM_{2.5}、O₃不达标，则该项目区为城市环境质量不达标区；根据2019池州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项目区域所在的地表水体九华河、长江池州段水质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要求；根据噪声现状检测报告，区域声环境达《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

经过预测，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排放的各类污染物对评价区域地表水环境、空气环境、声环境质量产生的影响均在环境承载力范围内，不会降低现有环境功能。

（3）资源利用上线

建设项目选址在池州市贵池区清溪大道200号，占地面积为3000平方米。供水由高新区供水管网供给，供电由贵池工业园区供电电网接应；本项目使用的原材料均为外购，均可得到有效保证，因此，项目建设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根据《安徽贵池工业园区总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规划的主导产业有电子信息、装备制造、新材料加工。其中机械装备产业重点发展高档数控机床、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业及电力设备制造业等，电子信息重点发展平板电脑及通信终端、

集成电路、LED 光电及应用电子产业，新能源重点发展新能源技术开发与装备制造，新材料重点发展电子信息材料、纳米材料及新型建筑材料。

本项目为其他专用设备制造，属于与规划主导产业相符的项目。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管理机制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要求。

4、项目与相关政策的符合性分析

与《关于打造水清岸绿产业优美丽长江（安徽）经济带的实施意见》相符性

2018年6月27日，中共安徽省委、省政府印发了《关于打造水清岸绿产业优美丽长江（安徽）经济带的实施意见》。《意见》指出了打造水清、岸绿、产业优的美丽长江(安徽)经济带的思路目标。“水清”，就是实现水环境改善好、水资源保护好、水生态修复好“三个好”；“岸绿”，就是实现森林覆盖率、空气优良率、土壤清洁率“三个大提升”；“产业优”，就是实现园区、企业、项目“三个高质量”。

（1）严禁 1km 范围内新建项目

长江干流及主要支流岸线 1km 范围内，除必须实施的防洪护岸、河道治理、供水、河道整治、港口码头及集疏运通道、道路及跨江桥隧、公共管理、生态环境治理、国家重要基础设施等事关公共安全和公众利益建设项目，以及长江岸线规划确定的城市建设区内非工业项目外，不得新批建设项目，不得布局工业区。

（2）严控 5km 范围内新建项目

长江干流 5km 范围内，全面落实长江岸线功能定位要求，实施严格的化工项目市场准入制度，除提升安全、环保、节能水平，以及质量升级、结构调整的改扩建项目外，严格控制新建使用化工和煤化工等重化工、重污染项目，严禁新建布局重化工园区。

（3）严管 15km 范围内新建项目

长江干流岸线 15km 范围内，严把各类项目准入门槛，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标准，把主要污染物和重点重金属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作为新（改、扩）建项目环评审批的前置条件，禁止新建设有环境容量和减排总量项目。在岸线开发、河段利用、区域活动和产业发展等方面，全面执行国家长江经济带市场准入禁止限制目录。实施备案、环评、安评、能评并联审批。未落实生态环保，安全生产、能源节约要求的，一律不得开工建设。本项目不在长江沿岸，不在《意见》1 公里范围内，不属于 5 公里范围严格及严禁项目，项目为事关公共安全和公众利益建设项目，在严格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安全生产及能源节约要求等前提下，本项目建设符合《关于全面打造水清岸绿产业优美丽长江（安徽）经济带的实施意见》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1、项目由来</p> <p>池州市汇泽模具科技有限公司是由自然人曾力与法人池州市九华明坤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合股，全新注册投资创办的科技公司，本项目由安徽池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招商引资项目，本项目坐落于池州市九华明坤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内，租赁池州市九华明坤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标准厂房使用。2020年7月5日池州市贵池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同意年产20000套件热挤压五金模具项目的备案，详见附件2。本项目是一家专业给铝型材挤压生产厂家配套提供模具的生产厂家，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模具制造、研发、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令第682号，2017年7月修订），本项目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1月1日实施）三十二、专用设备制造业；359、环保、邮政、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除外）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池州市汇泽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安徽资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踏勘、收集资料，依据国家有关法规文件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经现场踏勘，故本公司按流程编制了《年产20000套件热挤压五金模具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呈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p> <p>2、工程概况及建设内容</p> <p>（1）项目概况</p> <p>项目名称：年产20000套件热挤压五金模具项目；</p> <p>建设单位：池州市汇泽模具科技有限公司；</p> <p>项目性质：新建（补办）；</p> <p>投资总额：2000万元；</p> <p>建设地点：项目位于池州市贵池区清溪大道200号，具体地理位置详见</p>
------	--

附图一（项目地理位置图）；

总占地面积：3000m²。

(2) 工程内容

项目占地面积约 3000 平方米。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名称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主体工程	车产车间	1 层，建筑面积 2000m ² ，位于厂区的东北，主要设有车床、铣床、带锯床、CNC 加工中心、摇臂钻、数控切割机、氩弧焊机、空压机、电脉冲床、数控打码机、雕铣机热处理炉、回火炉、行车等设备。
辅助工程	门卫室	1 层，建筑面积 19m ² ，高度 4m，设置在厂区大门左侧。
	综合办公室	1 层，建筑面积 33m ² ，高度 2.8m，设置在厂区西南角。
	办公室	1 层，建筑面积 17m ² ，高度 2.8m，设置在厂区西南角。
	会议室	1 层，建筑面积 17m ² ，高度 2.8m，设置在厂区西南角。
	餐厅	1 层，建筑面积 15m ² ，高度 3.5m，位于厂区的西侧，主要为厂区员工提供餐饮服务。
	宿舍	1 层，共计 4 间，单个建筑面积 15m ² ，高度 3.5m，位于厂区的西侧，主要为厂区员工提供住宿。
储运工程	原材料仓库	1 层，建筑面积 15m ² ，高度 6m，位于厂区的南侧。
公用工程	供电	池州市贵池区政供电系统提供，用电量约 96 万 kwh
	给水	池州市贵池区政供水管网，用水量 2371.5m ³ /a
	排水	雨污分流，雨水通过管网排到附近的雨水管网；厂区生活污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车间保洁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一起进入化粪池，消防废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的三级排放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经管网输送至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城东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后排入长江
	供热系统	采用分体式空调进行采暖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车间保洁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一起进入化粪池，消防废水进入化粪池处理		
	废气治理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净化后排放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	垃圾收集箱暂存，环卫部门清运	
		一般废物	设置独立一般固废间 20m ² ，定期外输给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处置	
		危险废物	设独立危废间 10m ² ，定期送至有相应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噪声治理	设备噪声	空调外机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基座、减振垫等		

3、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项目原辅材料详见下表：

表 2-2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年耗量
1	H13 圆柱钢	直径 90-500	650/吨
2	H13 锻造钢	直径 90-1200	200/吨
3	H13 圆柱钢	直径 90-500	650/吨
4	H13 锻造钢	直径 90-1200	200/吨
能源消耗	水		2371.5t
	电		96 万 kwh

4、产品方案

项目建设产品方案见表 2-3。

表 2-3 项目建设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规格	产能
1	热挤压五金模具	套/年	∅ 90mm-1200mm	15000
2	配套工装配件	套/年	500T-7500T 机型	5000

5、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建成投产后，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4。

表 2-4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普通带锯床	GB-4250A	台	1
2	数控带锯床	GB-4232	台	1
3	重型普通车床	CW61100/3000	台	1
4	普通车床	CY6250B/1500	台	1
5	数控车床	6163B	台	1
6	数控打标机	TY400	台	1
7	8000 转数控 CNC	850L	台	2
8	12000 转数控 CNC	850L	台	1
9	8000 转数控 CNC	970L	台	1
10	炮塔铣床	4#	台	1
11	炮塔铣床	5#	台	1
12	永磁变频螺杆空压机	双级增压 22KW	台	1
13	线切割快丝	DK7735	台	2
14	线切割快丝	DK7745	台	1
15	线切割慢丝	4032L	台	1
16	线切割中丝	320	台	2
17	线切割中丝	630	台	1
18	电极雕刻机	3040	台	1
19	工具磨床	XD-250	台	1
20	无尘打磨工位机	17139	台	1
21	分度头	160A	台	1
22	划线平台	900*600	台	1
23	穿孔机	DD703	台	1
24	电脉冲	7145Z/240+200	台	3
25	电脉冲	7145Z/250+240	台	1
26	立轴磨床	7475B	台	1
27	氩弧焊机	400W	台	1
28	气保护井式热处理炉	75KW	台	1
29	箱式回火炉	55KW	台	1
30	井式回火炉	65KW	台	1
31	中空粹火炉	966	台	1
32	龙门行吊	8 米/2T	台	1
33	行吊	13 米/2T	台	1
34	行吊	5 米/2T	台	1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工作制度：年工作日 300 天，8 小时制，两班制。

劳动定员：本项目劳动定员 50 人，设置食堂和宿舍。

7、总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池州市九华明坤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厂房内。生产车间布置于厂区的东北侧，仓库及回火炉棚布置于厂区的东南侧，餐厅，宿舍，厨房，

卫浴室布置于厂区的西侧，综合办公室、办公室、会议室布置于厂区的西南侧，大门设置于西北角，北侧东侧走廊布置空压机，集中供油房等，总体来说，本项目厂区布置紧凑，合理有效的利用了空间，因此，布局合理，项目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三。

8、项目排污管理类别分析

(1)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判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判定本项目的国民经济行业类别为：C3599——其他设备专用制造：指上述类别中未列明的其他专用设备的制造，包括同位素设备的制造。

(2) 排污许可管理类别判定

根据项目的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599，按《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进行判定，可知：本项目属于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表中的三十、专用设备制造业 35 中“84 采矿、冶金、建筑专用设备制造 351，化工、木材、非金属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352，食品、饮料、烟草及饲料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353，印刷、制药、日化及日用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354，纺织、服装和皮革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355，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 356，农、林、牧、渔专用机械制造 357，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358，环保、邮政、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359”类别，应进行“登记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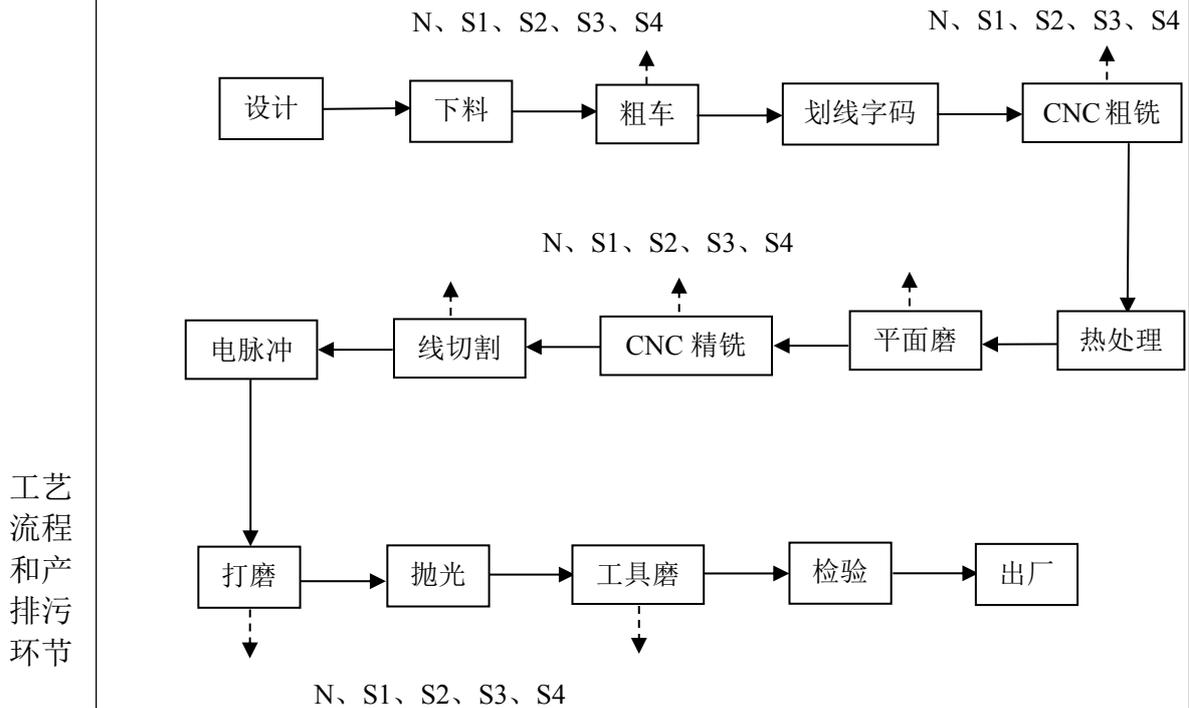
综上，池州市汇泽模具科技有限公司的年产 20000 套件热挤压五金模具项目项目的国民经济行业类别为 C3599，排污许可的管理类别为登记管理。

2.1 施工期工艺流程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现场本公司技术人员勘查项目现场时，设备正在调试中。

2.2 运营期工艺流程

运营期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备注：S1：边角废料，S2：废乳化液，S3：废润滑油，S4：废抹布及手套；N：噪声

图 2-1 运营期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说明：

经过评审的订单图纸，首先，经设计师进行“设计”，排产至生产进行锯切“下料”，同步进行的“CNC 编程”编粗铣程序文件，“线割编程”编写电极线割程序及线割电极工件，“脉冲编程”编写电极极差文件以及雕铣电极极差工件，流程工序至车床根据设计图纸文件使用普车与数控车床进行粗车，用打码机与分度头进行划线与打字码，合并“粗车打码”，数控粗铣工序调取同步编程文件进行“CNC 粗铣”，摇臂钻与炮塔铣根据工艺所需进行钻孔攻牙及手工炮塔铣的“钻铣”工序；经打磨工位进行“打磨（粗）”，利用真空粹火炉及

回火炉进行“热处理”；待出炉后进行 CNC 加工的“CNC 精铣”工序，线切割（快，中，慢）不同的要求进行“线切割”加工，再经电火花机进行“电脉冲”加工。后经（抛光与打磨精）加工，（平面磨）进行组合平磨，人工“抛光”处理，“工具磨”进行组合装配，最后经“检验”后“出厂”。

2.3 主要污染工序及其源强

1、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食堂油烟，职工食堂会产生食堂油烟。

本项目项目职工人数 50 人，设有食堂将为员工提供午餐，采用 2 个灶头属于小型。用电量按 30g/人·d 计，每天按 4h 计，油烟产生量为用电量的 2.83%，油烟产生量为 0.01698kg/d（5.094kg/a），风机风量 3000m³/h，产生浓度为 1.416mg/m³，采取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烟道排放，去除率为 75%，则该项目的厨房油烟量排放量为 0.0042kg/d（1.5925kg/a），排放浓度 0.354mg/m³。

2、废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车间保洁用水以及消防用水。

a、生活废水

本项目共有员工 50 人，年工作日 300 天，内设食堂，无住宿。对照《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10），生活用水取 100L/人·日，则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5t/d，1500t/a。生活污水排放系数取 0.8，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4t/d，1200t/a。污染物产生浓度为 COD：350mg/L、BOD₅：150mg/L、SS：250mg/L、NH₃-N：35mg/L、动植物油：50mg/L。污染物产生量分别为 COD：0.42t/a、BOD₅：0.18t/a、SS：0.3t/a、NH₃-N：0.042t/a、动植物油：0.06t/a。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污染物浓度分别为 COD：300mg/L、BOD₅：135mg/L、SS：200mg/L、NH₃-N：35mg/L、动植物油：10mg/L，污染物处理后排放量分别为 COD：0.36t/a、BOD₅：0.162t/a、SS：0.24t/a、NH₃-N：0.042t/a、动植物油：0.012t/a。

b、车间保洁废水

每天生产后需对生产车间进行地面清洗，用水量按 2.0L/m²·次计算，每 15 天进行 1 次，车间面积为 2000m²，则用水量 0.27m³/d，80m³/a，损耗按 80% 计，则废水量为 0.216t/d，64t/a。主要污染物为 COD：600mg/L、BOD₅：150mg/L、

SS: 200mg/L、石油类: 40mg/L, 污染物产生量为 COD: 0.038t/a、BOD₅: 0.0096t/a、SS: 0.0128t/a、石油类: 0.00256t/a。保洁废水经隔油沉淀池预处理后污染物浓度为 COD: 200mg/L, BOD₅: 60mg/L, SS: 100mg/L, 石油类: 5mg/L, 污染物处理后排放量为 COD: 0.0128t/a、BOD₅: 0.00384t/a、SS: 0.006t/a、石油类: 0.00032t/a。

c、消防废水

项目消防用水量按前两种用水量的50%计, 生活用水为5t/d, 1500t/a、车间保洁用水0.27m³/d, 80m³/a, 则消防用水日用量为2.635t/d, 年用量为790t/a, 损耗按80%计, 则废水排放量为2.108t/d, 632t/a。消防废水中的污染物主要为COD500mg/L、BOD₅: 200mg/L、SS: 250mg/L、石油类: 40mg/L, 污染物产生量为COD: 0.316t/a、BOD₅: 0.126t/a、SS: 0.158t/a、石油类: 0.025t/a。消防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污染物浓度分别为COD: 250mg/L、BOD₅: 120mg/L、SS: 180mg/L、石油类: 35mg/L, 污染物处理后排放量分别为COD: 0.158t/a、BOD₅: 0.076t/a、SS: 0.114t/a、石油类: 0.022t/a。

项目用排水情况见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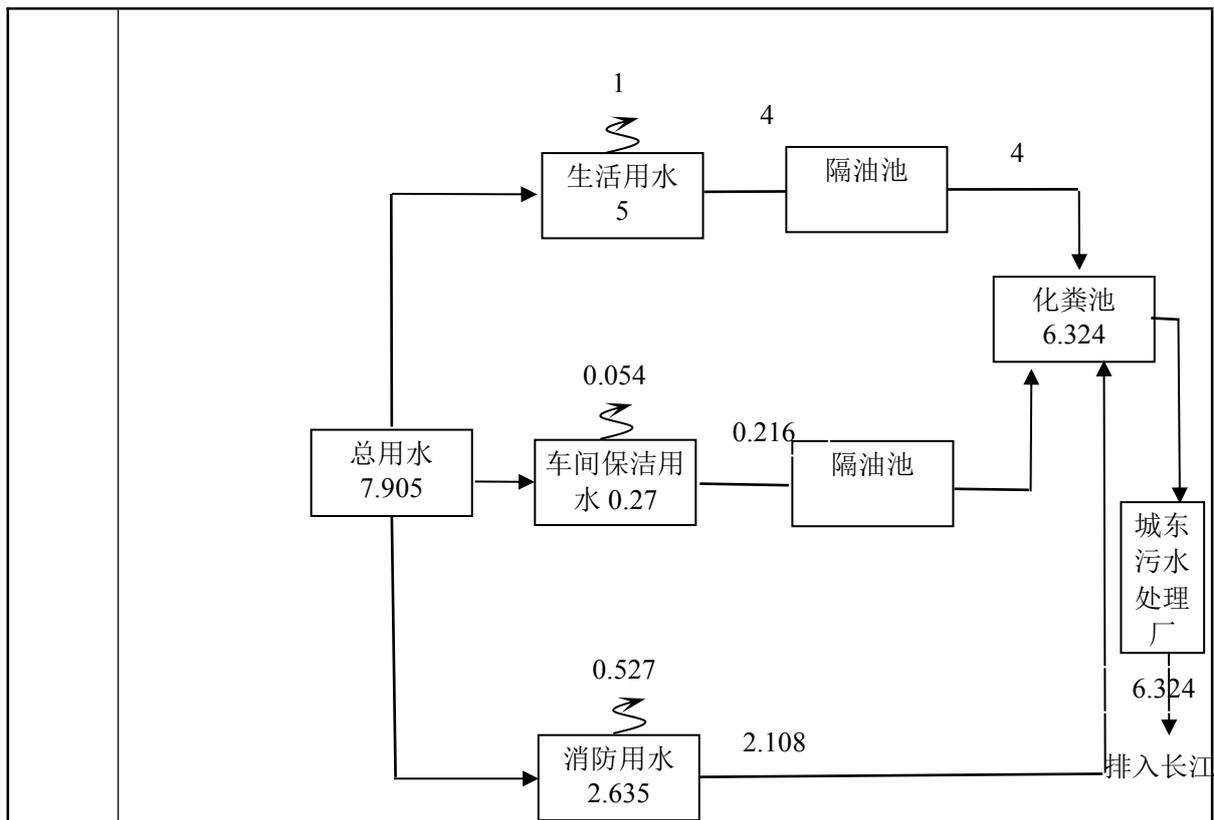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³/d

项目各股废水的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2-5 本项目废水的产生和处理情况汇总表

废水名称	污水量 m³/a	污染物名称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放方式及去向	消减情况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消减量 (t/a)
生活污水	1200	COD	350	0.42	隔油池	300	0.36	经隔油池和化粪池处理 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	0.06
		BOD ₅	150	0.18		135	0.162		0.018
		SS	250	0.3		200	0.24		0.06
		氨氮	35	0.042		35	0.042		0
		动植物油	50	0.06		10	0.012		0.048
车间保	64	COD	600	0.038	隔油池	200	0.0128	准》 (GB8978-	0.0252
		BOD ₅	150	0.0096		60	0.00384		0.00576

洁废水		SS	200	0.0128		100	0.006	1996) 三级标准后排入城东污水处理厂。	0.0068
		石油类	40	0.00256		5	0.00032		0.00224
消防废水	632	COD	500	0.316	化粪池	250	0.158	经化粪池处理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后排入城东污水处理厂。	0.158
		BOD ₅	200	0.126		120	0.076		0.05
		SS	250	0.158		180	0.114		0.044
		石油类	40	0.025		35	0.022		0.003
混合废水	1896	COD	408		0.77		经隔油池和化粪池处理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后排入城东污水处理厂。		
		BOD ₅	167		0.32				
		SS	248		0.47				
		氨氮	22		0.04				
		动植物油	32		0.06				
		石油类	15		0.03				

(3) 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产生于车床、铣床、锯床、磨床、切割机、空压机等，其声级值范围在75-85dB(A)，主要设备噪声源强见下表：

表 2-3 项目主要设备噪声源强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单位	数量	噪声值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排放噪声值
1	锯床	台	2	85	隔声、基础减振垫、墙体隔声	15~25 (dB(A))	60
2	车床	台	3	85		15~25 (dB(A))	60
3	数控CNC	台	4	80		15~25 (dB(A))	55
4	铣床	台	2	85		15~25 (dB(A))	60
5	雕刻机	台	1	75		15~25 (dB(A))	50
6	磨床	台	2	80		15~25 (dB(A))	55
7	线切割	台	7	85		15~25 (dB(A))	60
8	穿孔机	台	1	80		15~25 (dB(A))	55
9	热处理	台	1	70		15~25 (dB(A))	45

	炉					
10	回火炉	台	2	70		15~25 (dB(A))
11	空压机	台	1	75		15~25 (dB(A))

经过房屋隔声、基础减震以及距离衰减后，边界噪声不超过 55 分贝，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对外环境不会造成不良影响。

(4) 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边角料、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抹布及手套以及生活垃圾。

废边角料：原料下料、钻铣，切割，打磨、工具磨过程中均会产生金属的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10t/a。

废乳化液：在车床、铣床、切割机过程中需要加入乳化液进行冷却，待工序结束后会产生废弃的乳化液，产生量约为 5t/a。

废润滑油：车床、铣床、钻床、切割机等机器在日常的维修保养过程中要用到润滑油，润滑油废弃后会产生废弃的润滑油，产生量约为 5t/a。

废抹布及手套及手套：车间内的机械设备，车床、铣床、钻床、切割机等在日常的维修清理过程中要用到抹布，抹布废弃后会沾染废机油，废抹布及手套及手套的产生量约为 2t/a。

生活垃圾：本项目劳动定员 5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d 计，年工作 300 天，则生活垃圾日产生量为 0.025t/d，年产生量为 7.5t/a。

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汇总见下表。

表 2-4 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汇总表

序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产生量
1	废边角料	车、铣、钻、切	固态	金属	10t/a
2	废乳化液	设备冷却	固态	水、乳化液	5t/a
3	废润滑油	机械设备维修保养	固态	油类	5kg/a
4	废抹布及手套及手套	机械设备擦拭	固态	布	2t/a
5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果皮、纸屑	7.5t/a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通则》(GB34330-2017)，判定上述固废属性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5 项目固废属性判定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是否属固体废物
1	废边角料	车、铣、钻、切	固态	金属	是
2	废乳化液	设备冷却	固态	水、乳化液	是
3	废润滑油	机械设备维修保养	固态	油类	是
4	废抹布及手套及手套	机械设备擦拭	固态	布	是
5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果皮、纸屑	是

本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情况汇总见下表。

表2-6 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属性	废物代码	废物类别	产生量	排放量
1	废边角料	车、铣、钻、切	固态	金属	一般固废	/	/	10t/a	0
2	废乳化液	设备冷却	固态	水、乳化液	危险固废	900-06-09	HW0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	5t/a	0
3	废润滑油	机械设备维修保养	固态	油类	危险固废	900-249-08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5kg/a	0
4	废抹布及手套及手套	机械设备擦拭	固态	布	一般固废	/	/	2t/a	0
5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果皮、纸屑	一般固废	/	/	7.5t/a	0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存在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

(1) 区域环境空气达标判定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评价指标为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 和 O₃，六项基本污染物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6.2.1.1 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6.2.1.2 采用评价范围内国家或地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中评价基准年连续 1 年的监测数据，或采用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数据。本项目位于池州市贵池区清溪大道 200 号，因此，采用池州市 2019 年环境质量状况公报中的结论。

2019年池州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

发布时间：2020-07-06 10:58 来源：池州市生态环境局 浏览次数：402 字体：[大 中 小] 文本下载

2019年，池州市城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为76.9%，地表水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国家考核断面水质优良比例和达标比例均为100%，市、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稳定达标，主城区区域和道路声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

(一) 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状况。按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和《环境空气质量指数AQI技术规定（试行）》（HJ 633—2012）进行评价，2019年，池州市全年城区空气质量达到优、良的天数共281天，优良率76.9%。影响城区环境空气质量的主要污染物是细颗粒物和臭氧。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SO₂）、二氧化氮（NO₂）、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分别为10、33、60、42微克/立方米，一氧化碳（CO）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浓度为1.2毫克/立方米，臭氧（O₃）日最大八小时平均第90百分位数浓度为171微克/立方米，与2018年相比臭氧（O₃）日最大八小时平均第90百分位数浓度有所上升，SO₂、NO₂、PM₁₀、PM_{2.5}、一氧化碳（CO）均有不同程度下降。城区降水pH值年均值为6.60，全年未出现酸雨。城区空气降尘量为1.6吨/平方千米·月。

(二) 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按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和《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办法（试行）》（2011年3月）进行评价，2019年全市长江（池州段）、秋浦河、青通河、尧渡河、黄湓河、九华河、白洋河、龙泉河、七星河共计9条河流和升金湖共18个国、省控监测断面水质均达到Ⅱ~Ⅲ类，考核断面水质达标率100%。平天湖水质为Ⅲ类，影响水质类别主要因子总磷的浓度较2018年下降了34.2%；清溪河3个监测断面水质为Ⅲ类，南外环桥断面水质为Ⅱ类，水质与2018年相比明显好转。

(三) 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状况。2019年，民生水厂、江口水厂长江取水点、东至县龙江水厂长江取水点、青阳县牛桥水库、石台县秋浦河取水点、九华山天池和云山水库等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Ⅱ~Ⅲ类标准，水质优良，全年月度水质达标率为100%。

(四) 城市声环境质量状况。按照《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和《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城市声环境常规监测》（HJ 640—2012）进行评价，2019年，池州市区域昼间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为56.0分贝，质量等级三级（一般）；城市道路交通噪声昼间平均等效声级66.4分贝，质量等级一级（好）。

2019年池州市功能区环境噪声共监测56点次，其中昼间监测28点次，夜间监测28点次。功能区噪声达标率为89.3%，其中昼间、夜间达标率均为89.3%。

图 3-1 2019 年池州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截图

按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和《环境空气质量指数 AQI 技术规定（试行）》（HJ 633—2012）进行评价，2019 年，池州市全年城区空气质量有效监测天数 365 天，达到优、良的天数共 287 天，优良率 76.9%，影响城区环境空气质量的主要污染物是细颗粒物和臭氧。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SO₂）、二氧化氮（NO₂）、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分别为 10、33、60、42 微克/立方米，一氧化碳（CO）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为 1.2 毫克/立方米，臭氧（O₃）日最大八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为 171 微克/立方米，与 2018 年相比 O₃ 有所上升，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 均有不同程度下降。城区降水 pH 值年均值为 6.6，全年未出现酸雨。城市空气降尘量为 1.6 吨/平方千米。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对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进行达标判断，见下表。

表 3-1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标准	现状浓度	评价标准	占标率%	达标情况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42	35	120.0	不达标
PM ₁₀		60	70	85.71	达标
SO ₂		10	60	16.67	达标
NO ₂		33	40	82.50	达标
CO	第 95 百分位数 24h 平均浓度	1.2	4	30.0	达标
O ₃	第 90 百分位数 8h 平均浓度	171	160	106.88	不达标

*注：CO 单位为 mg/m³。

由上表可知，六项污染物没有全部达标，故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

质量不达标区。

2、地表水环境质量

拟建项目所在地周围地表水水系主要是九华河、长江，根据池州市地表水功能区划的要求，该评价段九华河、长江均属于III类水体，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水体标准。

根据 2019 年池州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按照《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和《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办法（试行）》（2011 年 3 月）进行评价，2019 年全市长江（池州段）、秋浦河、青通河、尧渡河、黄湓河、九华河、白洋河、龙泉河、七星河共计 9 条河流和升金湖共 17 个国、省控监测断面水质达 II~III 类，水质良好。

3、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1）监测布点

本评价委托合肥森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项目厂界四周进行现场监测，该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6 日-17 日对项目区项目厂界四周及敏感点噪声进行现场监测。

（2）测量时间和频次

2021 年 3 月 16 日-17 日对各测点昼间、夜间各测量一次。

（3）监测结果分析

监测结果见下表所示。

表 3-2 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dB(A)

监测时间	监测地点	昼间	夜间
3.16	项目区东厂界外 1m	52.7	46.4
	项目区南厂界外 1m	53.1	47.4
	项目区西厂界外 1m	50.5	45.5
	项目区北厂界外 1m	54.1	44.2
3.17	项目区东厂界外 1m	53.0	45.9
	项目区南厂界外 1m	53.9	46.7
	项目区西厂界外 1m	51.5	47.7
	项目区北厂界外 1m	51.4	44.8
执行标准	厂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	60	50

由上表可以看出，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即昼间≤65dB(A)，夜间≤55dB(A)。

1、大气环境

池州市汇泽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厂区位于池州市贵池经济开发区清溪大道200号（池州九华明坤铝业厂区内），项目厂区四周均为工业企业和市政道路，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等保护目标，但500米范围内有若干居民点，详见附图5项目周边主要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本项目具体的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详见下表：

表 3-4 项目周边主要大气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区边界距离
1	上刘	居民	50户200人	二类区，质量满足 (GB3095-1996)二级标准	NW	453m
2	下刘	居民	10户40人		NW	480m
3	八号	居民	30户60人		SW	210m

2、声环境

池州市汇泽模具科技有限公司厂区位于池州市贵池经济开发区清溪大道200号（池州九华明坤铝业厂区内），项目厂区四周均为工业企业和市政道路，厂界外50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
保护
目标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水污染排放标准

项目产生的污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的三级排放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经管网输送至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城东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后排入长江。

具体限值见下表。

表 3-4 本项目污水排放标准 单位: mg/L

污染物	pH	COD	BOD ₅	SS	NH ₃ -N	石油类	动植物油	标准来源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6~9	500	300	400	45	20	100	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接管标准	6~9	400	180	220	35	10	50	/
一级 A 标准	6~9	50	10	10	5 (8)	1	1	GB18918-2002

备注: 氨氮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 B 级标准

2、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表2中饮食业单位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油烟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食堂设置2个灶头,属于小型规模。

表 3-5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规 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数	≥1, <3	≥3, <6	≥6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对应灶头总功率 10 ³ J/h	≥1.67, <5.00	≥5.00, <10	≥10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率(%)	60	75	85

3、噪声

营运期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限值，标准值见下表3-6。

表 3-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3类	65	55

4、固废

一般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相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6-2001)及其2013年修改单中的相关规定。

总量
控制
指标

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皖政〔2013〕89号)中第(四)类19条规定，严格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将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是否符合总量控制要求作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前置条件，建议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项目废水排放量 1896m³/a，废水接管考核量：COD0.36t/a、氨氮 0.042t/a，废水经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排放量：COD 0.095t/a，氨氮 0.009t/a。污染物总量纳入城东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之内。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p>本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故无施工期环境影响。</p>
运 营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护 措 施	<p>一、大气环境影响分析</p> <p>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食堂油烟。</p> <p>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中规定的限值。不会改变区域的空气环境功能，其对周围环境影响极小。</p> <p>二、水环境影响分析</p> <p>（1）废水污染物产排情况</p> <p>项目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车间保洁废水以及消防废水（1896t/a），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氨氮、SS、动植物油、石油类，具体产排情况见表 5-3。根据工程分析，项目生活污水、车间保洁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进入化粪池处理后可以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要求（其中氨氮 NH₃-N 排放浓度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 B 级标准），消防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可以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要求（其中氨氮 NH₃-N 排放浓度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 B 级标准）。</p> <p>项目所在区域污水属于城东污水处理厂收水范围，项目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p>

站预处理后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城东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长江。

（2）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

①评价工作等级

项目废水预处理后排入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属于间接排放，项目污水排放量为 1896t/a。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项目地表水评价等级为三级 B。

②评价范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 2.3-2018）中 5.3.2.2.三级 B。其评价范围应符合以下要求：a)应满足其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环境可行性分析的要求；b)涉及地表水环境风险的，应覆盖环境风险影响范围所及的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本项目不涉及地表水环境风险，因此，仅需要论证项目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环境可行性分析的要求。

③地表水环境影响预测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2.3-2018）中 7.1.2，水污染影响型三级 B 评价可不进行水环境影响预测。

④依托城东污水处理厂的可行性分析

项目项目外排废水量较小，且水质污染物种类主要为 COD、氨氮等，水质污染物成分较简单，符合城东污水处理厂的处理能力，不会对城东污水处理厂产生冲击负荷，因此城东污水处理厂完全可以接纳本项目废水。

综上，项目废水可以实现纳管排放，且项目废水排放不会对项目所在地周边地表水环境造成影响。

⑤建设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A、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治理设施信息表

表 4-1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治理设施信息表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排放口编号	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类型
混合污水	COD、SS、NH ₃ -N、动植物油、石油类、BOD ₅	市政管网	间歇排放	TW001	废水治理措施	隔油池+化粪池	DW001	是	全厂废水排放口

B、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表 4-2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
1	DW001	117.567013	30.714735	1896	市政污水管网	间歇排放	城东污水处理厂	COD	50
								BOD ₅	10
								SS	10
								NH ₃ -N	5 (8)
								石油类	1
								动植物油	1

C、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详见下表。

表 4-3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
1	DW001	COD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NH ₃ -N 排放浓度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中 B 级标准)	500
		BOD ₅		300
		SS		400
		NH ₃ -N		45
		动植物油		100
		石油类		20

D、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表4-4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新建项目）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年排放量 (t/a)
1	DW001	COD	408	0.77
		BOD ₅	167	0.32
		SS	248	0.47
		NH ₃ -N	22	0.04
		动植物油	32	0.06
		石油类	15	0.03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0.77
		BOD ₅		0.32
		SS		0.47
		NH ₃ -N		0.04
		动植物油		0.06
		石油类		0.03

E、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自查表见附表 4-5

表 4-5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水文要素影响型 <input type="checkbox"/>

响 识 别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 饮用水取水口 <input type="checkbox"/> ;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 重要湿地 <input type="checkbox"/> ;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input type="checkbox"/> ;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input type="checkbox"/> ;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 间接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 径流 <input type="checkbox"/> ; 水域面积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 有毒有害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 非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 pH 值 <input type="checkbox"/> ; 热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 富营养化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 水位(水深) <input type="checkbox"/> ; 流速 <input type="checkbox"/> ; 流量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A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现 状 调 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 <input type="checkbox"/> ; 在建 <input type="checkbox"/> ; 拟 建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排污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 环评 <input type="checkbox"/> ; 环保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 既有实测 <input type="checkbox"/> ; 现场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入 河排放口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 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 补充监 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input type="checkbox"/> ; 开发量 40%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 开发量 40%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 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水行政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 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 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pH、SS、 COD、BOD ₅ 、氨氮)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 () 个	
现 状 评 价	评价范围	河流: 长度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 km ²			
	评价因子	()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 I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 IV类 <input type="checkbox"/> ; V类 <input type="checkbox"/> 近岸海域: 第一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二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三类 <input type="checkbox"/> ; 第四类 <input type="checkbox"/> 规划年评价标准 (/)			
	评价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预测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底泥污染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稳定达标排放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范围	河流：长度（ ）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km ²				
	预测因子	（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水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情景	建设期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运行期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期满后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方法	数值解 <input type="checkbox"/> ；解析解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导则推荐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替代削减源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COD	0.77	408			
	BOD ₅	0.32	167			

		SS	0.47	248									
		氨氮	0.04	22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	()	()	()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 () m ³ /s；鱼类繁殖期 () m ³ /s；其他 () m ³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 () m；鱼类繁殖期 () m；其他 () m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文减缓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削减 <input type="checkbox"/> ；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防治措施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手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监测点位	()		厂区总排放口									
	监测因子	()		COD、氨氮									
污染物排放清单	<input type="checkbox"/> √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注：“ <input type="checkbox"/> ”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h2>2、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h2> <p>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210-2016）中规定，本项目属于IV类项目，不需进行地下水评价，仅需采取相应防渗措施。</p> <p>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对废水产生源点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对边角废料的暂存间和危废暂存间均采取防渗、防水处理等措施，项目各废水产排点均进行地面硬化处理，排水管网定期巡检，杜绝地下水污染隐患。项目拟采取分区防渗措施，项目地下水防渗共分为2个区，具体分区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6 地下水防渗分区</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序号</th> <th style="width: 60%;">车间名称</th> <th style="width: 30%;">分区类别</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一般固废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一般防渗区</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危废暂存间</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重点防渗区</td> </tr> </tbody> </table> <p>本项目重点防渗区防渗性能应等效于 6m 厚渗透系数为 $1.0 \times 10^{-7} \text{cm/s}$ 的粘土层的防渗性能，医疗危废暂存间做好水泥地面硬化、防渗、防腐措施。防渗层均为至少 2mm 厚的环氧树脂膜+高密度聚乙烯膜。</p> <p>综上，采取以上防渗防漏措施后，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区域地下水造成影响，措施可行。</p>					序号	车间名称	分区类别	1	一般固废间	一般防渗区	2	危废暂存间	重点防渗区
序号	车间名称	分区类别											
1	一般固废间	一般防渗区											
2	危废暂存间	重点防渗区											

三、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噪声主要产生于车床、铣床、锯床、磨床、切割机、空压机等，其声级值范围在 70-85dB（A）。

项目完成后主要噪声源情况见下表。

表 4-7 建设项目主要产噪声源表 单位：dB（A）

序号	噪声源名称	数量	噪声源强 (dB(A))	所在位置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dB（A）	排放源强 (dB(A))
1	锯床	2	85	位于厂房内部	设备选型时选用低噪设备，动力设备设置减振基座、隔声门、窗	25	60
2	车床	3	85				60
3	数控 CNC	4	80				55
4	铣床	2	85				60
5	雕刻机	1	75				50
6	磨床	2	80				55
7	线切割	7	85				60
8	穿孔机	1	80				55
9	热处理炉	1	70				45
10	回火炉	2	70				45
11	空压机	1	75				50

噪声衰减模式采用点声源模式进行预测，具体模式 r 如下：

$$LA(r)=LA(r_0)-20lg(r/r_0)-\Delta L$$

式中： $L_A(r)$ —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L_A(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 A 声级，dB(A)；

r —预测点离噪声源的距离，m；

L —各种额外衰减值（可不考虑）。

噪声合成对多声源进行叠加，模式如下：

$$Leqg=10\log[1/T \{ \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

式中：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此外，声环境背景值按照现状测量结果的最大取值。

项目边界噪声贡献值见下表。

表 4-8 项目边界处的贡献值 单位：dB(A)

监测点位		经度	纬度	贡献值
1#	东厂界	117.567022	30.714805	60
2#	南厂界	117.566981	30.714751	55
3#	西厂界	117.566932	30.714806	50
4#	北厂界	117.566981	30.714848	60

根据声导则要求，新建项目的边界噪声预测值以贡献值进行评价，由此得出噪声环境影响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4-9 边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监测点位		测量时段	贡献值	预测值	标准值	
					昼间	夜间
1#	边界东 1m 处	昼间	60	60	65	55
2#	边界南 1m 处	昼间	55	55		
3#	边界西 1m 处	昼间	50	50		
4#	边界北 1m 处	昼间	60	60		

项目为八小时工作制，且只在昼间工作，从预测结果可以看出，项目投产后噪声在边界预测点的贡献值较小，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3类区标准值要求。因此，评价认为项目投产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四、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边角料、废乳化液、废润滑油、废抹布及手套及手套以及生活垃圾。

废边角料属于一般固废，外售给物资公司回收处理。

废乳化液属于危险固废，集中收集后交由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

废润滑油属于危险固废，集中收集后交由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

在设备的清洁工作中产生的废抹布及手套及手套，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废抹布及手套及手套属于豁免管理清单中的物质，在收集、利用、运输等环节全过程都豁免管理。将废抹布及手套混入生活垃圾中处理。

生活垃圾统一收集，交由当地的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处置。

综上所述，上述各类固体废物都得到了妥善的处理处置，对周围的环境影响较小。

五、土壤环境影响

对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附录 A，本项目属于“机械加工”，项目类别为“IV类”；项目区占地规模为小型（ $\leq 5\text{hm}^2$ ）；项目周边为工业用地，不存在学校、居民区等敏感目标，土壤敏感程度为敏感，根据导则表 4 中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项目可以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六、环境风险分析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项目所用主要原辅料圆柱钢和锻造钢等均属于金属类的原料，均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 中所列重点关注的风险物质，故本项目可不进行环境风险分析。

七、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

（1）环境保护管理

本项目运营期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因此建设单位应设置专人负责项目环保设施的运行和管理的工作。同时加强对管理人员及职工的环保培训，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和环保意识。严格落实环境监测计划，以便及时了解本项目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情况，并采取相应措施，消除不利影响，减轻环境污染，使各项环保措施落到实处，以期达到预定目标。

（2）监测计划

表 4-10 环境监测计划

监测项目	监测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频率
------	------	------	------

废水	废水总排放口	pH、COD、BOD ₅ 、NH ₃ -N、动植物油、石油类	每年一次
噪声	厂界外 1m	L _{Aeq}	每季度一次

八、环保投资

本项目环保投资约 14 万元，约占总投资 2000 万元的 0.7%，环境保护投资估算详见表 4-11。

表 4-11 项目环保措施及投资一览表

类别	治理对象	环保措施	投资（万元）
废气治理措施	食堂油烟	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对食堂油烟进行净化处置	1
废水治理措施	生活污水	隔油池+化粪池	2.5
	车间保洁废水		
	消防废水		
噪声防治措施	分体式空调室外机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基座、减振垫等	5
固废	危险废物	新建危废暂存间，委托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	3.5
	一般废物	新建一般固废间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收集设施、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
合计			14

九、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表 4-12 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	完成时间
废气	食堂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 /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小型规模标准	

废水	生活污水	COD、BOD、SS、氨氮、动植物油等	隔油池、化粪池	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NH ₃ -N排放浓度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B级标准)	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车间保洁废水	COD、BOD、SS、氨氮、石油类等			
	消防废水	COD、BOD、SS、氨氮、动植物油、石油类等			
噪声	生产设备等	连续等效A声级	隔声、消声、减震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3类区标准	
固废	一般固废		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面积为20m ²	全部得到合理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危险固废		设置危废暂存间,收集后交由相应的资质单位处理处置,面积为10m ²		
	生活垃圾		收集后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1#排气筒排放口	食堂油烟	安装风机+高效油烟净化装置	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标准要求
地表水环境	DW001 厂区综合污水总排口	pH 值、化学需氧量、石油类、氨氮、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	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厂区总排口(DW001)汇入市政污水管网；车间保洁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厂区总排口(DW001)汇入市政污水管网；消防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厂区总排口(DW001)汇入市政污水管网。	池州市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声环境	设备运行噪声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减振垫及减振基础，加装消声措施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电磁辐射				
固体废物	设一般固废暂存区和危险废物暂存间，对一般固废和危废进行分类分质收集暂存后，一般固废交由物资回收公司回收再利用，危废交由有资质单位代为处理。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对危废暂存间区域设置围堰，并对厂区进行分区防渗：危废暂存间区域进行重点防渗，厂区内的其他生产区域进行一般防渗。办公生活区域进行简单防渗。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厂区进行分区防渗，危废暂存就设置围堰，危废暂存间区域设火灾自动报警装置，厂区设置干粉灭火器、移动式灭火器等			

<p>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p>	<p>本建设单位设立环境管理机构，负责项目运营期的环境管理工作，其主要的职责与功能如下：</p> <p>①按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名录，申请填报登记管理的排污许可证，请抓紧落实本项目的排污许可证申报工作。</p> <p>②在运营期，项目环境管理部门负责检查厂房内各除尘设备和喷漆废气吸附净化设备的运行情况，确保其有效运行，如有故障应及时维修或更换；定期检查项目的集气罩及风管的完好情况，确保废气的有效收集和排放。</p> <p>③加强清洁生产管理，车间地面均实行硬化，加强项目原辅生产材料、固废和危废的管理工作，特别是危废库等场所的防渗处理，防止雨季淋溶水污染附近地表和地下水体。</p> <p>④结合所申领的排污许可证中载明的自行监测方案，委托具有资质的监测单位对本项目运营期的环境污染物排放达标情况进行自行监测。</p>
----------------------	--

六、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选址符合当地规划要求。项目所在区大气、地表水以及噪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在优化的污染防治措施实施后，本项目废水、废气和噪声可稳定达标排放，固废可得到妥善处置，本建项目排放的各种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和范围均较小。因此，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食堂油烟	0	0	0	1.5925 kg/a		1.5925 kg/a	1.5925 kg/a
废水	COD	0	0	0	0.77t/a		0.77t/a	0.77t/a
	BOD ₅	0	0	0	0.32t/a		0.32t/a	0.32t/a
	SS	0	0	0	0.47t/a		0.47t/a	0.47t/a
	NH ₃ -N	0	0	0	0.04t/a		0.04t/a	0.04t/a
	动植物油	0	0	0	0.06t/a		0.06t/a	0.06t/a
	石油类	0	0	0	0.03t/a		0.03t/a	0.03t/a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废边角料	0	0	0	10t/a		0	0
	废抹布及手套	0	0	0	2t/a		0	0
生活垃圾		0	0	0	7.5t/a		0	0
危险废物	废乳化液	0	0	0	5t/a		0	0

	废润滑油	0	0	0	5t/a		0	0
--	------	---	---	---	------	--	---	---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